证券代码: 873096

证券简称: 诚达股份

主办券商: 浙商证券

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5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站南路南瓯景园7幢(综合楼)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翁雅谷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50 万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,公司董事长翁雅谷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,公司监事会主席李艳女士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补充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://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公司关于补充追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5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,股东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本议案关联方,回避表决,回避表

决股份数 735 万股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://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9-01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15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,股东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本议案关联方,回避表决,回避表决股份数735万股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://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 (公告编号 2019-01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://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公告编号2019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在2018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,形成了《公司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结合公司 2018 年发展情况,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工作做出了预算,并形成了《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及市场现状,充分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,公司拟定 2018 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://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08)及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19-0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周银红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://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任免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050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浙江泽商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陈湘君、白璐瑶

(三)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- (二) 法律意见书

温州诚达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6日